



第三學期交際十年功

沈君自書

沈君自書

沈君自書



沈君自書

沈君自書



卷之三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likely a list or index of items.

Text on the far left margin of the page.

Small red mark or character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一、此等文字，皆係古人所遺，其意深遠，不可不察。

二、此等文字，皆係古人所遺，其意深遠，不可不察。

三、此等文字，皆係古人所遺，其意深遠，不可不察。

四、此等文字，皆係古人所遺，其意深遠，不可不察。





一、關於「新」與「舊」的區別，應根據其內容與形式的關係而定。

二、新舊之分，不應僅以時間為標準。

三、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適應時代的要求而定。

四、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進步的意義而定。

五、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科學的根據而定。

六、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實踐的價值而定。

七、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廣泛的社會基礎而定。

八、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遠大的前途而定。

九、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高尚的品質而定。

十、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偉大的理想而定。

一、關於「新」與「舊」的區別，應根據其內容與形式的關係而定。二、新舊之分，不應僅以時間為標準。三、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適應時代的要求而定。四、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進步的意義而定。五、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科學的根據而定。六、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實踐的價值而定。七、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廣泛的社會基礎而定。八、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遠大的前途而定。九、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高尚的品質而定。十、新舊之分，應根據其是否具有偉大的理想而定。

今日大事

1. 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成立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任命周恩来为政务院总理。

2. 毛泽东在中央人民政府成立典礼上发表讲话，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

3. 北京各界举行盛大集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

4. 各地群众举行游行示威，表达对新政府的拥护。

5. 中央人民政府发布命令，任命周恩来为政务院总理兼外交部部长。

（新华社北京十日电）

今日大事

（新华社北京十日电）

1. 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成立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任命周恩来为政务院总理。

2. 毛泽东在中央人民政府成立典礼上发表讲话，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

3. 北京各界举行盛大集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

4. 各地群众举行游行示威，表达对新政府的拥护。

5. 中央人民政府发布命令，任命周恩来为政务院总理兼外交部部长。

（新华社北京十日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 卷之四 四

一、論學問之重要  
 夫學問者，人生之至寶也。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以其能學問也。學問之於人，猶水之於魚，火之於人，不可一日無之。故君子必先其學，而後從之。學問之途，雖多岐而一，其要則有三：曰博，曰精，曰用。博者，學之廣也；精者，學之深也；用者，學之實也。博而不精，猶如沙中之金，不可多得；精而不博，猶如井中之水，不可久涸；博而不精，精而不博，猶如無源之水，無本之木，不可久矣。故君子必先博學，然後可以求精；必先求精，然後可以致用。博學之要，在於博覽群書，不遺餘力；求精之要，在於專攻一藝，不遺餘力；致用之要，在於知行合一，不遺餘力。此三者，缺一不可，不可偏廢也。

二、論道德之重要  
 夫道德者，人生之至寶也。人之所以為人類者，以其有道德也。道德之於人，猶如天之有日月，地之有山川，不可一日無之。故君子必先其德，而後從之。道德之途，雖多岐而一，其要則有三：曰仁，曰義，曰禮。仁者，愛人也；義者，宜也；禮者，節也。仁者，人之本心也；義者，人之本理也；禮者，人之本節也。仁而不義，猶如無源之水，無本之木，不可久矣；義而不禮，猶如無節之木，無節之石，不可久矣；禮而不仁，猶如無心之木，無心之石，不可久矣。故君子必先仁，然後可以義；必先義，然後可以禮；必先禮，然後可以仁。此三者，缺一不可，不可偏廢也。

...

...

...

...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text discusses the importance of maintaining accurate records of all transactions, including sales, purchases, and expenses. It emphasizes the need for consistency and thoroughness in bookkeeping.

2. The second part of the text describes the various methods used to collect and analyze financial data, such as the use of spreadsheets and specialized software. It highlights the benefits of automation in reducing errors and saving time.

3. The third part of the text focuses on the role of financial statements in providing a clear picture of a company's financial health. It explains how these statements are used by investors, creditors, and management to make informed decisions.

4. The final part of the text discusses the challenges of financial management in a rapidly changing market environment. It offers strategies for staying ahead of trends and adapting to new opportunities and risks.



一、凡欲求道者，必先正心。心不正，則身不正，身不正，則事不成。故曰：心者，身之主也。事之由也。心苟正，則身自正，身自正，則事自成。此道之始也。

二、其次，正心之後，當求其誠。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天下之歸也。故曰：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天下之歸也。

三、其次，求誠之後，當求其敬。敬者，主也。主敬則心定，心定則氣平，氣平則神清。故曰：敬者，主也。主敬則心定，心定則氣平，氣平則神清。

四、其次，求敬之後，當求其智。智者，明也。明則能辨是非，能別善惡。故曰：智者，明也。明則能辨是非，能別善惡。

一、凡欲求道者，必先正心。心不正，則身不正，身不正，則事不成。故曰：心者，身之主也。事之由也。心苟正，則身自正，身自正，則事自成。此道之始也。

二、其次，正心之後，當求其誠。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天下之歸也。故曰：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天下之歸也。

三、其次，求誠之後，當求其敬。敬者，主也。主敬則心定，心定則氣平，氣平則神清。故曰：敬者，主也。主敬則心定，心定則氣平，氣平則神清。

四、其次，求敬之後，當求其智。智者，明也。明則能辨是非，能別善惡。故曰：智者，明也。明則能辨是非，能別善惡。

五、其次，求智之後，當求其仁。仁者，愛也。愛則能化民，能成俗。故曰：仁者，愛也。愛則能化民，能成俗。





... 故曰...

... 故曰...

... 故曰...

... 故曰...

... 故曰...

... 故曰...

... 故曰...

... 故曰...

... 故曰...

... 故曰...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其法以竹筒為之，筒長一尺，口徑一寸，筒內置藥，筒外置火，筒口對準目標，筒內藥氣受火而發，筒口即噴出藥氣，藥氣受火而發，筒口即噴出藥氣，藥氣受火而發，筒口即噴出藥氣。



此法之妙，在於筒內藥氣受火而發，筒口即噴出藥氣，藥氣受火而發，筒口即噴出藥氣，藥氣受火而發，筒口即噴出藥氣。

此法之妙，在於筒內藥氣受火而發，筒口即噴出藥氣，藥氣受火而發，筒口即噴出藥氣，藥氣受火而發，筒口即噴出藥氣。

此法之妙，在於筒內藥氣受火而發，筒口即噴出藥氣，藥氣受火而發，筒口即噴出藥氣，藥氣受火而發，筒口即噴出藥氣。

此書之內容，係根據作者多年之經驗，而編纂成此。其內容之豐富，實非他書所能及。且其文字之淺顯，尤為一般讀者所歡迎。故其銷路之廣，實為一般教科書所罕見。此書之出版，實為一般讀者之福音也。

此書之內容，係根據作者多年之經驗，而編纂成此。其內容之豐富，實非他書所能及。且其文字之淺顯，尤為一般讀者所歡迎。故其銷路之廣，實為一般教科書所罕見。此書之出版，實為一般讀者之福音也。

此書之內容，係根據作者多年之經驗，而編纂成此。其內容之豐富，實非他書所能及。且其文字之淺顯，尤為一般讀者所歡迎。故其銷路之廣，實為一般教科書所罕見。此書之出版，實為一般讀者之福音也。

此書之內容，係根據作者多年之經驗，而編纂成此。其內容之豐富，實非他書所能及。且其文字之淺顯，尤為一般讀者所歡迎。故其銷路之廣，實為一般教科書所罕見。此書之出版，實為一般讀者之福音也。

此書之內容，係根據作者多年之經驗，而編纂成此。其內容之豐富，實非他書所能及。且其文字之淺顯，尤為一般讀者所歡迎。故其銷路之廣，實為一般教科書所罕見。此書之出版，實為一般讀者之福音也。

一、關於「...」之說明...  
二、關於「...」之說明...  
三、關於「...」之說明...  
四、關於「...」之說明...  
五、關於「...」之說明...  
六、關於「...」之說明...  
七、關於「...」之說明...  
八、關於「...」之說明...  
九、關於「...」之說明...  
十、關於「...」之說明...

一、關於「...」之說明...  
二、關於「...」之說明...  
三、關於「...」之說明...  
四、關於「...」之說明...  
五、關於「...」之說明...  
六、關於「...」之說明...  
七、關於「...」之說明...  
八、關於「...」之說明...  
九、關於「...」之說明...  
十、關於「...」之說明...

THE HISTORY OF THE CITY OF BOSTON

FROM THE EARLIEST SETTLEMENT TO THE PRESENT TIME

BY JOHN W. COVINGS

VOLUME II

THE FRENCH AND INDIAN WAR

1754-1760

BOSTON: PUBLISHED BY ALLEN, LITTLE & CO.,

115 NASSAU ST. N. Y.

1887

THE HISTORY OF THE CITY OF BOSTON

FROM THE EARLIEST SETTLEMENT TO THE PRESENT TIME

THE FRENCH AND INDIAN WAR

1754-1760

BOSTON: PUBLISHED BY ALLEN, LITTLE & CO.,

115 NASSAU ST. N. Y.

1887

THE HISTORY OF THE CITY OF BOSTON

FROM THE EARLIEST SETTLEMENT TO THE PRESENT TIME

BY JOHN W. COVINGS

VOLUME II

THE FRENCH AND INDIAN WAR

1754-1760

Main body of handwritten text on the left page, enclosed in a rectangular border. The text is arranged in several vertical columns.

Main body of handwritten text on the right page, enclosed in a rectangular border. The text is arranged in several vertical columns.



卷之四 雜著

論學問之次第

學問之次第

夫學問之有次第也。猶如農夫之耨耨也。必先耨其根。然後耨其葉。必先耨其葉。然後耨其實。此其理之必然者也。夫學問之有次第也。猶如農夫之耨耨也。必先耨其根。然後耨其葉。必先耨其葉。然後耨其實。此其理之必然者也。夫學問之有次第也。猶如農夫之耨耨也。必先耨其根。然後耨其葉。必先耨其葉。然後耨其實。此其理之必然者也。

夫學問之有次第也。猶如農夫之耨耨也。必先耨其根。然後耨其葉。必先耨其葉。然後耨其實。此其理之必然者也。夫學問之有次第也。猶如農夫之耨耨也。必先耨其根。然後耨其葉。必先耨其葉。然後耨其實。此其理之必然者也。夫學問之有次第也。猶如農夫之耨耨也。必先耨其根。然後耨其葉。必先耨其葉。然後耨其實。此其理之必然者也。

夫學問之有次第也。猶如農夫之耨耨也。必先耨其根。然後耨其葉。必先耨其葉。然後耨其實。此其理之必然者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此山脈之北，即為平川，其地廣闊，宜於耕種。其地之東，則為丘陵，其地宜於畜牧。其地之南，則為水澤，其地宜於漁獵。其地之西，則為山嶺，其地宜於採礦。此山脈之南，即為平原，其地宜於耕種。其地之東，則為丘陵，其地宜於畜牧。其地之南，則為水澤，其地宜於漁獵。其地之西，則為山嶺，其地宜於採礦。









圖一  
圖二  
圖三  
圖四  
圖五  
圖六  
圖七  
圖八  
圖九  
圖十  
圖十一  
圖十二  
圖十三  
圖十四  
圖十五  
圖十六  
圖十七  
圖十八  
圖十九  
圖二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論學  
學之於人，猶水之於木也。木無水則枯，人無學則死。故君子必先其其德，而後其學。德者本也，學者末也。本末有序，則學有歸宿。若徒務其末而遺其本，則如無源之水，無本之木，其能久乎？

夫學之有本末，猶水之有源流也。源流既分，則水有清濁。學之有本末，則人有賢愚。君子之學，必先其本，故其學有歸宿。小人之學，先其末，故其學無歸宿。此其所以異也。

夫學之有本末，猶水之有源流也。源流既分，則水有清濁。學之有本末，則人有賢愚。君子之學，必先其本，故其學有歸宿。小人之學，先其末，故其學無歸宿。此其所以異也。

夫學之有本末，猶水之有源流也。源流既分，則水有清濁。學之有本末，則人有賢愚。君子之學，必先其本，故其學有歸宿。小人之學，先其末，故其學無歸宿。此其所以異也。

夫學之有本末，猶水之有源流也。源流既分，則水有清濁。學之有本末，則人有賢愚。君子之學，必先其本，故其學有歸宿。小人之學，先其末，故其學無歸宿。此其所以異也。



此圖之義，在於說明幾何之原理。其法以直線與曲線相連，以顯其形。此圖之義，在於說明幾何之原理。其法以直線與曲線相連，以顯其形。此圖之義，在於說明幾何之原理。其法以直線與曲線相連，以顯其形。

此圖之義，在於說明幾何之原理。其法以直線與曲線相連，以顯其形。此圖之義，在於說明幾何之原理。其法以直線與曲線相連，以顯其形。此圖之義，在於說明幾何之原理。其法以直線與曲線相連，以顯其形。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卷之三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論學問之貴乎實踐。夫學問之貴乎實踐，此千古不易之理也。蓋學問之於人，猶如飲食之於身。飲食不節，則身必病；學問不實，則心必亂。故君子必先其心，而後其學。心既正，則學必成。此所以為學之要也。

二、論君子之貴乎有德。君子之貴乎有德，此亦千古不易之理也。蓋德者，心之發也。心正則德彰，德彰則道行。故君子必先其德，而後其言。言必信，行必果，此所以為君子之要也。

三、論學問之貴乎博學。夫學問之貴乎博學，此亦千古不易之理也。蓋博學之於人，猶如博覽之於目。目不博覽，則目必昏；學不博學，則學必淺。故君子必先其博，而後其精。博則精，精則博，此所以為博學之要也。









此圖乃一圓形，其中心有一點，由該點向四邊各引一線，至圓周止，此四線將圓分為四等份。此四等份之中心，即為四正角之中心。此四正角之中心，即為四正角之中心。此四正角之中心，即為四正角之中心。



此圖乃一圓形，其中心有一點，由該點向四邊各引一線，至圓周止，此四線將圓分為四等份。此四等份之中心，即為四正角之中心。此四正角之中心，即為四正角之中心。此四正角之中心，即為四正角之中心。

此圖乃一圓形，其中心有一點，由該點向四邊各引一線，至圓周止，此四線將圓分為四等份。此四等份之中心，即為四正角之中心。此四正角之中心，即為四正角之中心。此四正角之中心，即為四正角之中心。

此圖乃一圓形，其中心有一點，由該點向四邊各引一線，至圓周止，此四線將圓分為四等份。此四等份之中心，即為四正角之中心。此四正角之中心，即為四正角之中心。此四正角之中心，即為四正角之中心。



五言古詩一首



五言古詩一首



五言古詩一首



五言古詩一首

五言古詩一首



此圖乃...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difficult to read, appearing to be a series of vertical columns of Chinese characters surrounding the diagram.)

此圖乃...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difficult to read, appearing to be a series of vertical columns of Chinese characters.)

此其所以為國也。夫國者，天下之大歸也。天下歸之，則國大。國大則安，安則強。強則足以自衛，足以禦侮。此古之所謂國者也。

夫國之強弱，繫於民之貧富。民貧則國弱，民富則國強。故古之聖王，必先務農。農者，國之本也。本固則枝榮，枝榮則實茂。實茂則民富，民富則國強。此古之所謂強國者也。

夫國之興衰，繫於法之善惡。法善則國興，法惡則國衰。故古之聖王，必先立法。法者，國之綱也。綱正則目張，目張則心服。心服則民安，民安則國興。此古之所謂興國者也。

夫國之存亡，繫於德之厚薄。德厚則國存，德薄則國亡。故古之聖王，必先修德。德者，國之寶也。寶積則國固，國固則民歸。民歸則國大，國大則德彰。此古之所謂存國者也。

夫國之盛衰，繫於政之清濁。政清則國盛，政濁則國衰。故古之聖王，必先清政。政清則民信，民信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盛。此古之所謂盛國者也。

夫國之治亂，繫於官之廉貪。官廉則國治，官貪則國亂。故古之聖王，必先廉官。官廉則民服，民服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治。此古之所謂治國者也。

夫國之興廢，繫於刑之輕重。刑輕則國興，刑重則國廢。故古之聖王，必先輕刑。刑輕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興。此古之所謂興國者也。

夫國之存亡，繫於兵之強弱。兵強則國存，兵弱則國亡。故古之聖王，必先強兵。兵強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存。此古之所謂存國者也。

夫國之盛衰，繫於財之盈虧。財盈則國盛，財虧則國衰。故古之聖王，必先盈財。財盈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盛。此古之所謂盛國者也。

夫國之治亂，繫於言之是非。言是則國治，言非則國亂。故古之聖王，必先正言。言正則民信，民信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治。此古之所謂治國者也。

夫國之興廢，繫於行之久暫。行久則國興，行暫則國廢。故古之聖王，必先久行。行久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興。此古之所謂興國者也。

夫國之存亡，繫於心之誠偽。心誠則國存，心偽則國亡。故古之聖王，必先誠心。心誠則民服，民服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存。此古之所謂存國者也。

夫國之盛衰，繫於意之善惡。意善則國盛，意惡則國衰。故古之聖王，必先善意。意善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盛。此古之所謂盛國者也。

夫國之治亂，繫於志之堅軟。志堅則國治，志軟則國亂。故古之聖王，必先堅志。志堅則民信，民信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治。此古之所謂治國者也。

夫國之興廢，繫於力之勤惰。力勤則國興，力惰則國廢。故古之聖王，必先勤力。力勤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興。此古之所謂興國者也。

夫國之存亡，繫於氣之清濁。氣清則國存，氣濁則國亡。故古之聖王，必先清氣。氣清則民服，民服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存。此古之所謂存國者也。

夫國之盛衰，繫於神之靈敏。神靈則國盛，神不靈則國衰。故古之聖王，必先靈神。神靈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盛。此古之所謂盛國者也。

夫國之治亂，繫於魂之安否。魂安則國治，魂不安則國亂。故古之聖王，必先安魂。魂安則民信，民信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治。此古之所謂治國者也。

夫國之興廢，繫於魄之強弱。魄強則國興，魄弱則國廢。故古之聖王，必先強魄。魄強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興。此古之所謂興國者也。

夫國之存亡，繫於精之純否。精純則國存，精不純則國亡。故古之聖王，必先純精。精純則民服，民服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存。此古之所謂存國者也。

夫國之盛衰，繫於神氣之清濁。神氣清則國盛，神氣濁則國衰。故古之聖王，必先清神氣。神氣清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盛。此古之所謂盛國者也。

夫國之治亂，繫於魂魄之安否。魂魄安則國治，魂魄不安則國亂。故古之聖王，必先安魂魄。魂魄安則民信，民信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治。此古之所謂治國者也。

夫國之興廢，繫於魄精之強弱。魄精強則國興，魄精弱則國廢。故古之聖王，必先強魄精。魄精強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興。此古之所謂興國者也。

夫國之存亡，繫於神氣之純否。神氣純則國存，神氣不純則國亡。故古之聖王，必先純神氣。神氣純則民服，民服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存。此古之所謂存國者也。

夫國之盛衰，繫於神氣之清濁。神氣清則國盛，神氣濁則國衰。故古之聖王，必先清神氣。神氣清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盛。此古之所謂盛國者也。

夫國之治亂，繫於魂魄之安否。魂魄安則國治，魂魄不安則國亂。故古之聖王，必先安魂魄。魂魄安則民信，民信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治。此古之所謂治國者也。

夫國之興廢，繫於魄精之強弱。魄精強則國興，魄精弱則國廢。故古之聖王，必先強魄精。魄精強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興。此古之所謂興國者也。

夫國之存亡，繫於神氣之純否。神氣純則國存，神氣不純則國亡。故古之聖王，必先純神氣。神氣純則民服，民服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存。此古之所謂存國者也。

夫國之盛衰，繫於神氣之清濁。神氣清則國盛，神氣濁則國衰。故古之聖王，必先清神氣。神氣清則民安，民安則國興。國興則民樂，民樂則國盛。此古之所謂盛國者也。

夫國之治亂，繫於魂魄之安否。魂魄安則國治，魂魄不安則國亂。故古之聖王，必先安魂魄。魂魄安則民信，民信則國安。國安則民樂，民樂則國治。此古之所謂治國者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